

编者按：

每有引人关注的社会事件、法律问题发生，律师往往能在第一时间给出提示、提供服务。我们为读者采集律师对这些身边事的法律解析，让您不用出家门就可享受“律师服务”。

“黄牛”倒卖网红餐饮店排队号

律师：建议加强监管、追及源头、长效威慑

据《北京晚报》报道，提前半天，什么餐馆的号都能搞定；交钱不用排队，来了就能进……消费者热衷打卡网红餐饮门店，这让“黄牛党”从中嗅到了商机，线上线下兜售号源。他们“潜伏”在各大网红餐饮店附近，蹲守在线上抢号，甚至发展出一条完整的产业链。

乱象

热门餐饮店引来“黄牛”

王然和朋友去北京市朝阳大悦城吃饭，一到7层就被一家火锅店门前的火爆场景吸引了。才下午4点来钟，已有不少人在门口等位，这和其他餐馆形成鲜明对比。

王然上网一搜，发现这是一家网红店，在外地名头不小，而这家店是北京首店。在好奇心的驱使下，王然和朋友也决定尝一尝。可一问服务员才知道，居然要排300多号，得排到晚上10点才能就餐。此时，有位个头不高的男子凑上来询问，“我这里有号要不要，保证马上就能吃上。”“黄牛”带王然和朋友走到一旁商量价格。最开始“黄牛”要价80元，最后讨价还价降到50元，王然和朋友当即付款。果然不到10分钟，就进店吃上了。

除了人气火爆的餐饮店门口，网络平台也是“黄牛”招揽生意的绝佳场所。在淘宝平台输入“网红店免排队”，会跳出不少热门餐饮门店的代排队取号业务，如“四季民福烤鸭故宫店景观位，网红最佳拍照打卡”“胡大饭店总店及各店，提前预约免排队直接进”等。记者以食客身份咨询了网红餐饮店“哥老官”的一位“黄牛”。男子声称有“专人排队，实力取号，快速进场”。售卖胡大饭店取号业务的“黄牛”则是按排队等级明码标价。“纯取号就40元，我们不负责其他；要我们帮排号的话，小桌100元，中桌120元，大桌150元，比如你们要7点吃，就给你排大概7点左右的号。还有占座免排队的，中小桌200元，大桌300元。”黄牛还特别提醒，只要提前半天说，都能安排。

“黄牛党”手中的号到底从哪儿来的？记者调查发现，以哥老官为例，开业初期，饭店每天上午和



资料图片

下午某一个时段会开启线上取号，完成取号后，现场凭二维码进门。黄牛们一般都会准时蹲守在网上抢号。还有些黄牛会以普通就餐者身份取号，再高价转售给消费者。

一家海底捞的号源则来自黄牛党手中的门店“黑金卡”。一家代取号网店在宣传语中鼓吹，“不用排队，使用神器”，顾客既能单次体验“黑海会员”，也能小桌、中桌、大桌插队，价钱在40元至50元之间，排队时间缩短至10多分钟。

针对屡禁不止的“黄牛”，饭店也一直在调整营业方案。“我们减少网上取号量，线上的号很少，就几十个。”哥老官工作人员坦言，之前接到过一些市民的投诉和举报，但他们也无法限制取号的人，没办法识别普通食客和黄牛。如今，店里的取号举措升级，从8月31日开始停止线上取号，顾客只能现场排队取号。工作人员还特别提醒，线上的黄牛号都是假的，不能使用，请勿相信。

海底捞工作人员也明确表示，无论哪个等级的会员，其权益只能本人享受。网络平台上违规售卖的等位号码为虚假排号信息，属于严重违规行为，将采取必要法律手段打击此类行为。

建议

三招击退餐馆“黄牛党”

北京市信凯律师事务所律师张晓伟介绍，我国法律对“黄牛”的

处罚是比较重的，比如《刑法》中规定了倒卖车票、船票罪，《治安管理处罚法》中也规定了对倒卖车票、船票、航空客票、文艺演出票、体育比赛入场券或者其他有价票证、凭证的要给予拘留和罚款的处罚。

但即使处罚严厉，“黄牛”依旧屡禁不止。究其原因，首先是有利可图，其次是有空子可钻，餐馆等场所取号条件宽松，初衷是为了方便消费者，却也让“黄牛”有了囤号退号的可乘之机。针对餐饮店排队等位引发的问题，张晓伟给出了三点建议：

首先是加强监管，设点专项执法。现如今，不少消费者习惯通过网络平台寻找信息服务。张晓伟建议，第三方平台应当加强监管，充分发挥群众的监督力量，针对市民的投诉举报，监管部门应加大执法力度，尤其对于一段时间反映集中的饭店，可以设点专项执法，发现一起处理一起，形成威慑效应。

其次是追及源头，严格取号条件。曾经火车票最受“黄牛”欢迎，但实行购票实名制和退票手续费制度后，“黄牛”囤票退票难度加大，整治效果明显。“其他领域的票务同样可以作为参考，严格取票取号条件，比如饭店对登记程序进行智能升级，一天或一周内某个手机号的取号率过高，是否应该重点关注，必要时加入黑名单。”

最后是长效威慑，让当“黄牛”影响征信。张晓伟表示，政府部门可以考虑将其纳入征信和公示体系，降低“黄牛”个人的信用等级，从而形成对“黄牛”的长效威慑。（任珊）

“明星应援”集资饭圈“坑钱”有术

据《北京青年报》报道，一直以来，“饭圈”江湖上流传着这样一句话：“一档节目后，站姐喜提一套房”。虽然这句话有些夸张，但“饭圈”里的“粉头”“站姐”利用“明星应援”集资获利的事情却是“饭圈”早已公开的秘密。

“粉头”，指粉丝团的头目，要组织一个完整的职业粉丝团，一个经验丰富、能力强的“粉头”是关键；“站姐”又称大炮女神，指的是使用高级相机拍摄偶像的粉丝，亦指明星偶像应援站的组织管理者。

部分曾经的“站姐”日前接受了记者的采访，讲述了这个圈子里的“坑钱”之术。

自述

追星入不敷出

随着偶像选秀节目越来越多，“明星应援”在粉丝圈也日益流行：小到偶像出席活动，大到明星过生日，都讲究个“排面”。所谓应援的方式多种多样：有的是通过粉丝会高价购买偶像代言的产品；有的是购买专辑、刷作品浏览量；更有甚者在粉丝平台发起众筹，粉丝团的单次筹款从几万到几百万不等。

曾经沉迷偶像追星的小王告诉记者，这两年为了追星没少花钱，也没少受骗，“当年因喜欢某团队，参加站姐组织的应援活动，自己交了1000元为偶像庆生，后来粉丝会给大家的应援图竟然是P的：一方面钱都打了水漂，另一方面偶像生日当天没有了应援屏，缺失了很多意义。这让我们特别生气。”至于这些举动到底会有什么“意义”，小王自己也说不清楚。

实际上，在追星的路上一定是人入不敷出的。于是，后来小王开始做“站姐”，赚一点生活费。

问题

粉丝无法监控资金流向

生日会应援集资、见面会应援集资、打榜集资、打投集资、日常集资、周边集资……这些是常常出现在明星后援会中的词汇。这些粉丝日常都会在哪些地方进行“消费”，“消费”能否

有一定的“售后”？众筹后的钱流向了哪里？

记者注意到，从8月份以来，多款追星应用已从应用市场下架，其中包括“超级星饭团APP”“魔饭生pro”“桃叭”等用户数量较多的应用。这些应用大多含有集资、应援等功能模块，很容易诱导粉丝产生不合理消费、侵犯隐私等行为。

后援会的集资行为是否有售后？粉丝“逍遥”告诉记者：“别说售后，追星不被骗已经是成熟粉丝了！”记者发现，站姐在这些追星网站进行集资的行为比较“疯狂”，粉丝集资为偶像做事，结果“粉头”卷钱跑路的事件屡见不鲜。“有时候为了提防其他家的粉丝，很多网站的集资活动都是‘盲投’，我们也不知道筹了多少钱”，“逍遥”告诉记者。

提醒

筹资留神被诈骗

粉丝后援会的这种“众筹”行为算不算非法集资？鲲鹏金翅CEO徐鹏认为，“从集资行为本身来说，还不能将其等同于非法集资。粉丝的集资如果不是金融活动、不是‘钱生钱’的活动，那么就不属于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中的直接行为方式。”

但在粉丝群中，也流传着“一档节目后，站姐喜提一套房”的说法。粉丝应援金额数目不小，且经常出现资金流向不明、账目弄虚作假等问题，甚至组织者卷钱跑路事件也时有发生。律师张同力告诉记者：“如果虚构事实或隐瞒真相，首先违背了资金方的信任；如果以给明星做活动的名义积聚资金，之后携款潜逃或用于其他支出，构成形式上的诈骗罪。”

粉丝“逍遥”告诉记者：“我们只听说这类的诈骗都有向公安机关报案，但是我们这些人如何举证，举证什么又成了一个难题。”

对此律师张同力提醒：“饭圈”并非法外之地，一切侵权违法行为均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每个粉丝都应当树立起正确的追星观，回归个人理性，警惕打榜集资、过度消费、“拉踩引战”甚至网络暴力等无底线追星行为，不要因一时的迷失和不理智而触及法律红线。（王磊）

专家：对未成年人整容法律有必要进行规制或禁止

据《工人日报》报道，8月27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关于征求《医疗美容广告执法指南（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意见稿提出，将重点打击制造“容貌焦虑”等乱象，旨在依法整治各类医疗美容广告乱象。

“整得美才能有人喜欢，学得好不如嫁得好”“整容要趁早”“当不了学霸，那就当校花”……一些医美机构揽客时，制造“容貌焦虑”，向年轻人甚至是未成年人输出单一审美观以及不健康的价值观。近日，15岁的网红女孩小娜在一档综艺节目上自曝，“已经整容数百次，全身都做过手术，包括

8次眼睛、6次鼻子，花费400万元”。

打开社交平台，各类整形医美营销笔记、宣传广告随处可见，“我是怎么说服爸妈去做整容的”“学生党也适合的微整形”……其中不乏低龄求美者现身讨论。

在一些医美APP上，“双眼皮节”“瘦瘦节”等花式营销活动层出不穷。

记者以消费者身份向机构咨询未成年人能否做整形手术时，多家机构向记者明确，不接待未成年人，若有手术需要，需监护人到场并签署同意书才会进行。

广州市律师协会未成年人保护

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郑子殷对记者表示，未成年人辨别力和判断力不成熟，畸形的审美观导致不少未成年人一味追求单一审美，比如“双眼皮”“高鼻梁”“尖下巴”“肤白”“瘦”等。此外，各种社交平台信息良莠不齐，如果未成年人缺乏家长或者监护人的正确引导，就容易盲目跟风整容。

记者发现，目前，对于未成年人整容，2002年施行的《医疗美容服务管理办法》没有禁止性规定。在地方性法规中，仅有2014年施行的《广州市未成年人保护规定》中的第44条明确指出：不提倡未成年人实施医疗美容项目；未

成年人确因特殊原因需要进行医疗美容的，须经其法定监护人同意。

就未成年人整容这一现象，全国人大代表、辽宁省辽阳市第一高级中学教师王家娟建议对整容情形作出明确规定，除了因为先天性缺陷等原因进行的医疗性整容以外，严禁对未成年人进行美容整形。

“目前，我国法律并没有对未成年人整容进行禁止性规定，因此我认为有必要对此进行一定的规制或者禁止。”郑子殷说。

《医疗美容服务管理办法》第19条规定，未经监护人同意，不得为无行为能力或限制行为能力人实施医疗美容项目。对于监护人的

责任问题，郑子殷表示，未成年人生理发育还不成熟，盲目进行整容手术对未成年人的人身安全有极大的风险，监护人应当充分了解其中的安全风险，尽到保护未成年子女的义务。

郑子殷还提示，医疗美容广告属于医疗广告，非医疗机构不得发布医疗广告。美容医疗机构要严格依法发布医疗广告，风险告知应当尽可能详细。

中国政法大学传播法研究中心副主任朱巍指出，相当多的整容广告里包含低俗价值观，不仅会影响未成年人的价值观，还可能引导其付诸实践，相关部门需要在监管上形成合力。（于灵歌）